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 项目名称: |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 | 人民医院医療服务与保障能力 |
|---------------|-----------------|--|
| 提升项目 | | A THE STATE OF THE |
| 项目编号: | 南召政采公开-2026-34 | H AN |
| 标段编号: | 社财采购公开 2025-314 | P, 10020024016 |
| 采购人: | 南召县卫举健康委员会 | 1.21 |
| 亚 酚代珊却 | 7枚, 山家五知次询右限公司 | |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 项目名称: |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
|-------|----------------------------|
| 提升项目 | |
| 项目编号: | 南召政采公开-2025-31 |
| 标段编号: | 社财采购公开-2025-31-1 |
| 采购人: |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采购代理机构:中睿五翔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nanzhao.gov.cn),并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南召政采公开-2025-31
- 2、项目名称: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151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510000.00 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 1 | 南召政采公开- |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南召县人民医院医 | 1510000, 00 | 1510000, 00 |
| 1 | 2025-31-1 | 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第一标段 | 1310000,00 | 1510000.00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购置有创呼吸机 6 台、肌电诱发电位仪 1 台、120 急救转运呼吸机 3 台(详见采购清单):
 - 5.2 交货地点: 南召县, 招标人指定地点;
 - 5.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
 - 5.4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成;
 - 5.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6 质保期: 3 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讲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将对潜在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不予评审。审查内容以 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 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 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 《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 nanzhao. gov. cn);
- 3. 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下载文件; 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
 -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 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召县)》》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2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 2、本项目投标人需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文件 U 盘等,且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 5、根据《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要求规定,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南召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 南召县伏山路

联系人: 刘科

联系方式: 15838411669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中睿五翔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南阳市中州路 254号

联系人: 王子萌

联系电话: 15290360356

3. 联 系 人: 王子萌

联系方式: 1529036035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有创呼吸机6台

- 一、采购数量:6台
- 二、主要功能与目标:在院内急救过程中提供有效的呼吸支持,使患者在急救中得到稳定的呼吸管理,提高生存率。
 - 三 、技术要求:
- ★1. 适用于院内对成人、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在国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适用范围中明确注明。
- 2、多功能呼吸机,具备高流速氧疗(氧疗流速≥60L/min)、无创通气、有创通气功能,采用≥12英寸彩色触摸控制屏。
 - 3、整机为电动电控设计,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适用于院内转运;
- 4、★屏幕显示:多道波形同屏显示,波形的颜色可调;支持波形、环图、监测值同屏显示;支持全参数显示界面和大字体界面;
 - 5、★具备动态肺视图。
 - 6、整机使用寿命≥10年(主机铭牌注明)
- 7、标配两套可重复消毒硅胶管路、接头、湿化器、呼吸面罩;用于高流速氧疗管道、鼻氧管5套,氧气气源输入管及俩端接头2套(国标、欧标)。

四、呼吸模式及功能

- 1、标配模式:容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V-A/C和容量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V-SIMV;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P-A/C和压力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SIMV;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模式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
- 2、高级模式: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如AUTOFLOW或PRVC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RVC-SIMV);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气道压力释放通气APRV;自适应分钟通气。
- 3、★具有心肺复苏通气模式(如CPRV),在呼气阶段停止送气帮助排出患者肺内气体,使患者胸腔回弹时产生胸腔负压。
 - 4、无创通气模式,包含P-A/C、P-SIMV、CPAP/PSV、APRV 和 PSV-S/T等模式。
 - 5、氧疗模式 : 具备高流速氧疗功能,氧疗流速 (≥60L/min) 和氧浓度可调。

五、设置参数

- 1、潮气量: 20m1-2000m1
- 2、呼吸频率: 1-100/min
- 3、吸呼比: 4:1-1:10
- 4、最大峰值流速: ≥180L/min
- 5、吸气压力: 5—80 cmH20
- 6, PEEP: 0-50 cmH20
- 7、压力触发灵敏度: -20— 0.5cmH20, 或 OFF
- 8、流速触发灵敏度: 0.5—20L/min, 或 OFF
- 9、呼气触发灵敏度: Auto, 1-85%

六、系统功能要求

- 1、≥120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 2、吸气阀、呼气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
- 3. ★原厂质保: ≥36 个月, 生产厂家提供承诺函。

肌电图与诱发电位仪1台

一、放大器要求:

- 1. 通道数: 4 通道
- 2. 显示灵敏度: 0.05 μ V/div~20000 μ V/div 分档控制。
- 3. 共模抑制比: ≥113dB;
- 4. 噪声电压: ≤0.4 μ Vrms (20Hz, 2KHz);
- 5. 输入阻抗: ≥3000MΩ;

二、电流刺激器参数:

- 1. 电流脉冲输出强度: 1m-100mA;
- 2. 脉冲输出频率: 0.1Hz~50Hz;
- 3. 脉冲宽度: 50us、100us、200us、300us、500us、1000us;

三、 音视频刺激器参数:

- 1. 最大短音声强: ≥130dB;
- 2. 刺激频率: 0.1Hz~100Hz;
- 3. 声音刺激参数刺激类型: 短音、纯音、白噪声:
- 4. 纯音刺激方式: 左耳、右耳、双耳;

四、 软件功能和要求:

- 1、肌电图软件包: 干扰相、运动单位电位、静息电位、同步电位、单纤维肌电;
- 2、神经传导速度软件包:感觉神经传导速度、运动神经传导速度、F波、H反射、重复电刺激、运动单位数目、瞬目反射;
- 3、自主神经检查、皮肤交感反应;
- 4、体感诱发电位软件包:上肢体感诱发电位、下肢体感诱发电位、 脊髓诱发电位、阴部 诱发电位、三叉诱发电位、体感长潜、自定义体感;
- 5、事件相关电位软件包: 听觉 P300、视觉 P300、听觉 P50 、视觉 N400 等;
- 6、听觉诱发电位软件包:听觉脑干诱发、 40Hz、 脑干听阈、听觉长潜伏期诱发电位等;
- 7、视觉诱发电位软件包:模式反转、LED 闪光、视觉长潜、自定义;
- 8、原厂全中文软件系统,全中文菜单包括数据库、检测界面、设置菜单、神经和肌肉名 称:
- 9、全中文报告系统(包括中文神经、肌肉名称),可根据需要自定义报告格式,表格、数据、图形(图像可选大、中、小不同规格)自动进入中文报告系统,报告结果可转入办公软件读取分析。

10、配备专用台车、显示器、打印机、电脑主机并具备标准网络接口,可将检查报告传至医 院网络系统,由中标方负责连接并承担相关费用。

五、磁刺激仪技术参数:

- 1、适用范围:刺激人体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用于人体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功能的检测、评定。和肌电图配套使用,用于运动诱发电位的检查。
- 2、硬件性能:
- 2.1、磁场强度: 1.5T~8T(峰峰值)允差±20%。
- 2.2、脉冲宽度: 330 µ s~416 µ s, 允差±10%。
- 3、磁感应强度的最大变化率: 29kT/s~135kT/s, 允差±20%。
- 4、具备运动诱发电位(MEP)检测功能,可采集肌电信号(EMG),显示器显示相应波形。
- 5、磁刺激仪具有液晶显示屏,液晶屏显示刺激强度、线圈温度及连接状态、液冷机运行状态、上位机通讯状态内容。

转运呼吸机3台

- 一、采购数量:3台
- 二、主要功能与目标:在急救和转运过程中提供有效的呼吸支持,使患者在急救和转运中得到稳定的呼吸管理,提高生存率。
- 三、技术要求:
- ★1. 适用于院内、院外进行急救或转运时使用,在国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适用范围中明确注明。
- ★2. 电动电控型呼吸机,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方便进行转运。。
- 3. 呼吸模式:包括有创通气、无创通气、氧疗模式,V-A/C、V-SIMV、PCV、P-SIMV、PRVC、CPAP/PSV。
- 4. 适用于成人、小儿和婴幼儿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
- 5. 具有CPR模式且有直观图形化显示功能。
- 6. 工作压力: 3.0~6.0 bar。
- 7. 吸气时间: 0.2~10s。
- 8. 潮气量: 20~2000m1。
- 9. 呼吸频率: 1~100 bpm。
- 10. 呼气末正压: 0~40cmH20。
- 11. 氧浓度: 21%~100%。
- 12. 吸气压力: 1~60cmH20。
- 13. 触发方式:流量触发、压力触发。
- 14. 显示屏: 大于等于7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 15. 监测界面:具有波形界面、呼吸环界面、趋势图界面,全参数监测界面,大字体界面等五种监测界面,且可根据用户需要任意切换。
- 16支持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
- 17. 设备标注使用年限≥10年。
- 18. 具备提拿悬挂一体化多功能把手,灵活便携。
- 19. 具备内置式锂电池, 电池续航时间≥5 小时。
- 20.★主机重量≤6.8kg(带电池),防尘防水等级不低于 IP34,通过EN1789和YY0600.3转运标准测试,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转运检测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 21. ★原厂质保: ≥36 个月, 生产厂家提供承诺函。
- 22.★每台不低于以下附件配置:
- 1) 救护车上呼吸机专用易拿取底座(车载固定装置)
- 2) 呼吸面罩 及固定带3个(非一次性)
- 3) 一次性呼吸面罩 5个
- 4) 低压吸氧、高流量吸氧全套管路3套,高流量鼻导管5套
- 5) 模拟测试肺 1 个
- 6) 氧气气源输入管(欧标)1 根,连接设备带供氧终端
- 7)转运呼吸机专用包1个
- 8) 可重复消毒硅胶呼吸管路 2 套
- 9) 一次性呼吸管路3套
- 10) 4L 氧气钢瓶 2 个
- 11) 双表头减压阀 1 个(含气体接口快速连接器)
- 12) 氧气气源输入管及接头 2 套(连接40L、4L 氧气钢瓶)

二、项目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成;

地点: 南召县, 招标人指定地点:

- 2. 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
- 3.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4. 质保期: 3年。
 - 5. 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 6. 保险(如适用)
 - 7. 验收标准及方式: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

验收方式: 现场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验收

- 8.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 9.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 10. 其他要求(如有)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条款名称 | 内容 |
|--------------|---|
|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年_月_ 日_点_分 考察地点:。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年_月_ 日_点_分 召开地点:。 |
| 中小企业 |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20%。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
| 项目预算 | 151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
| 投标文件数量 | 电子投标文件: 1份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11月1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5年11月1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 核心产品 | 有创呼吸机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人; |
| 代理费 |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收取。 |
| 评标委员会的 组成 |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u>151</u>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 财政性资金 / 万元。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 2.4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中小企业定义:
-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 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 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 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 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 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 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南召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地址:南阳市南召县 黄洋中路109号,电话0377-66913566 。
-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及相应资料。
 - 6.4"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8.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 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 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 10.4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 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6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 10.7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 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 11.2.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5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 11.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4.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召县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 2、开标:
- 2.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2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
- 2. 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 2.3宣布开标结束。

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二、资格审查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备注 |
|----|-----------------|--|--|
| 1 | 满一公标》人的要第《招告标备格 |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将对潜在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 |

| | |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 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依据《关于在 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 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 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 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 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 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 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 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 投标活动。 | 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 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出具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供应商,可不提供(2)-(5)项材料。 |
|-----|---------|--|---|
| 2 | 中小企业政策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 2-1 | 中业文中业文明 |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工产建制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是一个企业,则联合体中的企业,是一个企业,则联合体中的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企业,是一个人。 |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 3 | 本项目的格。 |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说明: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建立政府采购"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要求,对于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 报酬。
-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7.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7.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7.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7.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 《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 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 6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 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
| 7 | 报价的修正(如 有) |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
| 8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 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9 | ☑交货时间 □服务期限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0 | ☑质保期 □服务质量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1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 10 | 中况北江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 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 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 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 |
| 12 | 串通投标 | |

| | | 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
| 13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 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 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4. 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②综合评分法, 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 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 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 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 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u>/</u>(如涉及)。
-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___/_(如涉及)。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 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 候选人。
- 4. 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 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u>3</u>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 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投标无效:
 - 7.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7.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7.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7.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7.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2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 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 7.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7.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8.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8.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8.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 评分 因素 | 内容 | 编列内容 |
|-------|--------------------|--|
| | 分值组成 (100分) | 投标报价: 30 分 技术部分: 40 分 综合实力: 30 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 (30分) | 评分办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有效供应商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 |

| _ | _ | |
|----|-------------|--------------------------------------|
| | | 标的所有供应商。 |
| |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 | |)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 |
| | | 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 |
| | | 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 |
| | | 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 |
| | | 应商,在满足资格项规定的条件后,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 |
| | | 。(注: 多品目投标时所有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同时为小型、微型企 |
| | | 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
| | |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
| | | 中小企业用优惠后评标价参与评分。 |
| | |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 |
| | 技术部分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5分。《 |
| | (25) | 采购需求》中参数指标不符,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 |
| | (20) | 止。 |
|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安装维 |
| | | 修调试方案、人员配备方案、验收方案、试运行方案)等进行评分 |
| | t | |
| 技术 | | (1) 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内容完整、清晰、详实,体现专 |
| 部分 | | 业配备, 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15分; |
| | 实施方案 |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内容基本合理得当,能满足项 |
| | (15分) | 目需要的,得12分; |
| | | (3)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但方案笼统有所 |
| | | 欠缺得9分; |
| | | (4)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够完整,得6分; |
| | | (5) 有项目实施方案的,但方案较差的得3分; |
| | | (6) 缺项得0分。 |
| | MA / 11 / + |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 |
| | 类似业绩 | 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提供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签订 |
| | (3 分) | 时间为准) |
| | | 1、售后服务承诺(8分) |
|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从方案的完整性、 |
| | 服务方案 | 承诺可行性、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等方面进行综合综合评审: |
| | (15分) | (1) 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内容完整、清晰、详实,体现专 |
| L | <u>l</u> | I . |

| 综合 | | 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8分; |
|----|------------|--|
| 实力 | |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内容基本合理得当,能满足项 |
| | | 目需要的,得6分; |
| | |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但方案笼统有所 |
| | | 欠缺得4分; |
| | |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够完整,方案较差得2分; |
| | | (5) 缺项得0分。 |
| | | 2、其他优惠承诺(7分) |
| | | 根据投标人保修期外备品备件供应及价格优惠承诺以及其他实质性 |
| | | 优惠条件和承诺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 |
| | | (1):承诺切实可行、且详细完整的得7分; |
| | | (2):承诺较为切实可行、较为完整的得5分; |
| | | (3): 承诺不够完整的得3分。 |
| | | (4): 缺项得0分。 |
| | | |
| | | 评标委员会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质量 |
| | | 保证体系、风险控制体系及应急措施等),进行横向对比、综合评 |
| | 质量保证 | 价。 |
| | 措施(5 | (1): 科学合理的得5分; |
| | 分) | (2): 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分; |
| | | (3): 基本合理的得2分。 |
| | | (4): 缺项得0分。 |
| | | 设备具有一定的专业性,非专业人员未经培训学习将无法合理规范 |
| | | 的使用设备甚至有可能造成损坏,因此对所配送的设备提供有针对 |
| | | 性的长期培训计划方案显得至关重要。 |
| | 使用人 | (1) 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针对性的制定月、年培训计划,设备操作 |
| | | 手册 简单易懂,能很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5 分; |
| | 方案(5 | (2) 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能够提供设备操作手册,有 |
| | 分) | 针对性可实践实施的得3分; |
| | | (3) 对使用部门的人员简单培训计划或方案但不具有针对性性的得 |
| | | 2分; |
| | | (4) 无培训方案, 或培训方案无操作性的得 0 分。 |
| | | 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南召县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 |
| | 信用评价 |)(召财购【2022】16号)要求,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召 |
| | (2分) | 县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2法的项 |
| | (2), | 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 |
| | | 日子, 一生级时//H1刀, 四生级时//H4刀。汉你八(厌应何) り任汉你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召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注:以上评审因素中所涉及的证明材料,均须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应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有权对各投标单位所提供的各项证明文件 真伪性进行识别,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在中国 政府采购网公示其不良行为。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中标通知
- 1.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 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 1.3《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 1、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 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 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 3.1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 到项目负责人。
- 3. 2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 1.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 ,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1.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 1.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 1.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封面格式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 投标单位名 | 名称(电 | 子签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 | | | |
| 日期. | 年 | 月 | Ħ | |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投 标 人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Y: |) |
| 交货安装时间 | | | |
| 免费质保期 | | 年 | |
| 质量标准 | | | |
| 备注 | | | |

注: "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___年___月_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委托单位: | | |
|------------|-----------------|--------------------|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授权代表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 职务: | | |
| 身份证: 现住: | | |
| 兹委托参加 | 项目事宜, | 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 1、参加投标活动; | | |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 | 关的合同。 | |
|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 | 宜过程中以其自 | 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
| | | |
|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 | |
|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 | Z 处理完毕止。 | |
| | | |
| 委托单位(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签字):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 时间:年月 | 日 | |
| | | |
| | | |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采购 | Y | 动 | 半 | 囲札 | 7 1 | 红 | 么 | 称 | |
|--------|-----|---|-----|----|-----|-----|----|-----|---|
| /\\X4\ | ∕ 🔪 | | \u- | 土ツ | 내 | 49- | 17 | リソル | i |

关于贵方编号为______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_____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 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 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 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 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 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 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 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 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___年___月___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建立政府采购"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要求,对于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召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 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地址和电话: |
|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 |
| 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 |
| 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 |
| 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 |
| |
|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
| 日期:年月日 |
| |
| . |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 至 | 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 村 | 艮据贵方招标编号为()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 |
| 、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 一份, |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 抄 |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项。 |
| 拼 | 居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 1 | 、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 2 | 、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 |
| 按质、 | 按量履行合同。 |
| 3 |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 |
| 方的全 | 部责任。 |
| 4 |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
| 我们完 | 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 5 |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
| 抄 | 设标联系人: |
| 抄 | 设标人联系方式(手机号码) : |
| 汽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抄 | 投标 人 名称(公章): |
| E | 日期:年月日 |
| | |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技术指标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 | 小计 (元) | 交货安装时间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I I | | | | | | | | | |
| 投标打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按小女旦机标也从一次主

核心产品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生产厂家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 | 交付使用时间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3.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适用于货物)
- 4. 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等(适用于货物)
- 5. 技术偏差情况(适用于货物)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 偏差描述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7. 售后服务计划(适用于货物)
- 8. 投标人业绩
-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适用于货物)

节能产品明细表

| 序 | 设备 | 品牌 | 制造商 | 节字标 | 国家节能产品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号 | 名称 | 型号 | 名称 | 志认证 | 认证证书有效 | | | |
| | | | | 证书号 | 截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年___月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序 | 设备 | 品牌 | 制造商 | 中国环境标志 | 认证证书有效 | 数 | 单 | 总价 |
|---|----|----|-----|--------|--------|---|---|----|
| 号 | 名称 | 型号 | 名称 | 认证证书编号 | 截止日期 | 量 | 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 10.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 制造商为(企业名 |
| <u>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 1 ,属于 |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 制造商为(企业名 |
| <u>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u>(中</u> |
|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 | (盖章): |
|------|-------|
| | 日期: |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 | .勍 |
|--|----------|
|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١: |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页目 ラ | 尺 |
| 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 <u>F</u>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
| 0 | |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日 期: | |
| | |
|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 |
| | |
| | , |
|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 |
|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是、不是)监狱企业。后图 | |
|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 | E |
| 明文件。 | |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 | |
| 企业名称(盖章): | |
| | |
| 日 期: | |

|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